

预算项目(政策)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							
(2023年度)																	
项目(政策)名称			养老院自费养员项目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	抚顺市老年人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-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	抚顺市老年人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-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0	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		0			执行率			0.0%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
	确保单位正常运转									本年度收入195万元。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			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养老设施床位数量	>=	100	个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	足额保障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质量指标	正常运转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	符合《养老机构基本服务质量规范》的养老机构比例	>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		平稳运行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（含）	100%	20	20			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保障水平		足额保障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（含）	100%	20	20								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		90			预算执行率得分			0		减分项		31		绩效自评总得分 <td>59</td>		59